成都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2025年度课题申报通知

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以下简称"研究中心")是成都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批准设立的成都市第四批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心。为促进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经研 究,研究中心 2025 年度课题的申报工作正式启动。根据成都师范学院省厅级平台 2025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安排,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研究中心 2025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三中全会、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和省委十二届历次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建设教育强国、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国家战略,为成都推动新质教育改革创新、以新质教育引领和推动新质人才培养、赋能成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理论引领和实践借鉴。

二、课题管理

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 2025 年度课题面向全国公开申报,管理和结题参见《成都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修订)》《成都师范学院科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修订)》。本次申报项目最终成果为研究报告、论文、专著等,项目类别有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和自筹课题,重点课题每项资助金额为1万元,一般课题每项资助金额为0.5万元。

申报课题由相关专家评审后立项。

三、申报条件

- (一)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研究导向,遵守成都市社科规划项目有关管理规定。
 - (二) 申请人原则上具有中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具有硕士学位。
 - (三) 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年度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申报。
- (四)申请人不得以已经获得其他经费资助的相同、相近内容申请研究中心 2025 年度课题。

项目责任单位须具备:申请人所在单位须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能提供开展研究

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

四、结题要求

- (一)研究中心 2025 年度重点课题完成期限为两年,一般课题和自筹课题完成期限为一年。确有必要延长的,按程序申请报批,原则上只能延长一次,延长时间一般不超过一年。未按期完成的项目,将被做撤项处理,并原渠道退回已拨付资金。
 - (二) 具体结题要求:

重点课题,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撰写 20000 字以上的研究报告 1 篇和市厅级及以上政府部门采用或领导批示的政策建言 1 份;
- 2.CSSCI 核心期刊论文 1 篇或 2 篇中文期刊论文(其中至少 1 篇为中文核心期刊论文),或 SSCI 中科院分区二区及以上论文 1 篇或中科院分区三区论文 2 篇。
 - 一般课题和自筹课题,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撰写 15000 字以上研究报告 1 篇和县级及以上政府部门采用或领导批示的政策建 言 1 份:
- 2.发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1 篇或普通中文期刊论文 2 篇,或 SSCI 中科院分区四区论文 1 篇。
- (三) 所有项目研究成果须注明"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 2025 年度立项课题" 及课题名称和编号,并将"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Chengdu Innovative Research Center for New-Quality Education)列为成果单位。
-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以直接结题:专著1部(成都师范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 负责人或团队成员为第一作者),研究成果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励、专报、采用、批示 (成都师范学院须为参与单位)。
 - (五) 所有研究报告须进行查重, 重复率须低于 10%。
 - (六) 所有两年完成的课题, 在立项后第一年内须提交1份中期研究成果简报。

五、申报方式

课题申报受理时间为自发布之日至 2025 年 4 月 9 日 18:00 止,由申报单位审查申报材料并签署意见加盖公章后统一寄送至研究中心(以当地邮戳为准),电子文档请发到指定邮箱,逾期不予受理。为确保材料及时、准确寄达,建议使用顺丰快递寄送材料。

纸质材料: 审查合格的《申请书》(附件1)3份及《科研诚信责任承诺书》(附件3)1份,《申请书》要求统一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电子资料:《申请书》(附件1)及《汇总表》(附件2)。所有申报材料由组织申报单位统一汇总打包按"单位+份数"的命名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课题申报所需申报材料从成都师范学院科研处网站或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网站(https://www.cdnu.edu.cn/xzjyzx/index.htm)下载。

六、其他事项

申请人应按照《成都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修订)》《成都师范学院科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的要求,根据实际需要编制科学合理的经费预算。

申报课题须按照《申请书》要求,如实填写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 造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 3年申报资格,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

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 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获准立项的《申请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 同文本。最终成果实行匿名鉴定,鉴定等级予以公布。

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不受理涉密课题申报。

七、联系方式

课题申报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28-66772198

联系邮箱: scjyxxh@cdnu.edu.cn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海科路东段99号

邮政编码: 611130

附: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2025年度课题申报指南

新质教育内涵与基础理论研究 生成式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变革 成都教育新质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新质教育背景下区域教育公平的实践路径研究 技术赋能成都新质教育生态重构研究 成都地区新质教育资源整合与优化配置研究 人工智能赋能个性化学习方式变革研究 新质教育理念下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改革实践研究 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支持的教育评价研究 新质教育视域下"人工智能+教学"创新研究 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研究

说明:课题指南所列内容均为参考方向,申请者可在此基础上自行设计研究题目, 以上指南同时适用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

附件 1: 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 2025 年度课题申请书

附件 2: 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课题申请汇总表

附件 3: 科研诚信责任承诺书

成都新质教育创新研究中心 2025年3月